電度表資料使用同意書

用電戶名(下稱「本單位/本人」)：ＯＯＯＯＯＯＯ

用電地址：ＯＯＯＯＯＯＯＯＯＯ

電度表電號 (下稱「本電號」)：OO-OO-OOOO-OO-O

本單位/本人為使用ＯＯ公司註(下稱「貴公司」)能源管理系統服務，同意委託貴公司建置電度表Route B通訊裝置及使用相關資訊，並承諾共同遵守下列約定事項：

1. 本單位/本人已充分知悉並同意貴公司之《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事項通知暨隱私權政策》及《服務條款》，惟貴公司須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單位/本人之電度表資料。
2. 為採用貴公司能源管理系統服務，本單位/本人於服務契約有效期間內，同意委託貴公司於建置或維護電度表Route B通訊裝置時，向台電公司申請本電號之電度表開再封印，並使用 Route B 通訊裝置之資訊，倘有不實或紛爭，悉由貴公司及本單位/本人負自行協商解決，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3. 本單位/本人倘欲停止使用能源管理系統服務，可隨時依《服務條款》解除合約，亦可通知台電公司停止貴公司使用電度表Route B通訊裝置之資訊，貴公司於合約解除後，應即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單位/本人之電度表資料，倘有紛爭，貴公司應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4. 倘本電號與台電公司已辦理過戶手續，致電度表金鑰變更，貴公司無法讀取電度表資料，視為本單位/本人提出能源管理系統服務中斷。依《服務條款》規範進行中止或再開通作業。

註：ＯＯ公司與台電公司共同合作宣傳推廣能源管理，相關參與合作服務名單詳見台電官網網頁>業務公告>業務專區>能源管理服務專區(請掃QR碼查詢)。

此致 ＯＯ公司

用電戶名簽章(非自然人請蓋大小章)：ＯＯＯ

用電戶名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ＯＯＯＯＯＯＯＯＯＯ

聯絡人：ＯＯＯ

聯絡電話：ＯＯＯＯＯＯＯＯＯＯ

中華民國ＯＯＯ年Ｏ月Ｏ日